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当年预算数（元）：	39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1,659,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359,850.00	预算执行率（%）：	92.27%
项目年度总目标：	根据市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与更新，消除因车辆老化、故障灯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保障业务办案效率。		
自评时间：	2020-03-18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随着办案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对执法执勤用车的需求也不断增加。闵行法院申请更新购置的车辆已到达使用年限，车辆老化、磨损严重。确保办案车辆的足额配备，保障办案效率，项目严格落实采购限额标准，资金的执行按照闵行法院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执行，保障执行安全、合规、有效。		
主要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新车采购完成率		6	6	
	旧车报废完成率		6	6	

产出目标 (34分)	车况抽检优良率		6	6	
	车辆验收合格率		4	4	
	旧车报废及时率		4	4	
	新车采购及时率		4	4	
	车辆采购成本		4	4	
效果目标 (15分)	车辆闲置率		4	4	
	车辆使用效率		4	4	
	车辆维护成本		4	4	
	车辆使用人员满意度		3	2	
影响力目标 (15分)	车辆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5	10	
合计			100	94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14,17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13,980,800.00
预算执行数（元）：	12,485,264.95	预算执行率（%）：	88.11%
项目年度总目标：	通过实施辅助人员项目，提高办案工作的整体效能，顺利完成各项审判辅助工作，完成辅助人员的考核工作。		
自评时间：	2020-03-18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随着法院办案业务量的增加，办案人员的工作强度与工作压力也在不断增加。为缓解办案人员的工作压力，将部分辅助性工作从办案人员的工作内容中剥离出来，交由审判辅助人员完成，可以使办案人员能将更多精力集中于业务工作，提升整体工作效率。该项目主要支出为审判辅助文员工资收入、五险一金及工会经费、福利费、公用经费等。		
主要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7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辅助人员招录完成率		6	6	
	辅助人员到位率		6	6	

产出目标 (34分)	辅助人员年度考核覆盖率		6	6	
	辅助人员考核优良率		4	4	
	培训完成及时率		4	4	
	经费发放及时率		4	4	
	薪金成本合规性		4	4	
效果目标 (15分)	业务工作效率		4	4	
	辅助人员专业能力		4	4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4	4	
	辅助人员满意度		3	2	
影响力目标 (15分)	人员流失率		5	5	
	辅助人员管理制度		10	6	
合计			100	94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办公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16,681,456.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15,195,200.00
预算执行数（元）：	15,456,318.53	预算执行率（%）：	92.66%
项目年度总目标：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及其各子项的执行，确保闵行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从而提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		
自评时间：	2020-03-31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该项目实际支出15456318.53元，预算执行率92.66%。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闵行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了保障，提升了审判执行业务效率，提升了法院形象。2019年，档案扫描完成率100%，法制宣传工作完成率100%，档案扫描合格率98.76%，结案率同比提升。		
主要问题：	该项目未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缺少对于档案管理工作的规定。		
改进措施：	补充对于长效管理机制中档案管理的内容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6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调研课题完成率		4	4	
	档案扫描完成率		3	3	

产出目标 (34分)	培训工作完成率		3	3	
	档案归档整理工作完成率		3	3	
	差旅费报销工作完成率		3	3	
	人民陪审员参审率		3	3	
	司法文书送达率		3	3	
	差旅费报销容错率		3	3	
	档案扫描合格率		3	3	
	审限内结案率		3	3	
	结案同比成本		3	3	
效果目标 (15分)	一审息诉率		4	4	
	立案变更率		4	4	
	有责投诉		4	4	
	相关人员满意度		3	2	
影响力目标 (15分)	法官流失率		5	5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0	6	
合计			100	93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评价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1,50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10,506.00	预算执行率（%）：	0.70%
项目年度总目标：	严格按照程序完成各项执行转破产案件的移送、审查，清理部分积案。		
自评时间：	2019-01-01		
绩效等级：	良好		
主要绩效：	该项目是根据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制度将被执行符合破产条件，通过一定程序将公司移送破产审判部门审查以启动破产程序来化解社会纠纷。推进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工作，有利于健全市场主体救治与退出机制，有利于完善司法工作机制，有利于化解执行积案，是人民法院贯彻中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部署的重要举措。		
主要问题：	该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该项目预算金额150万元，执行数为1.05万元，预算执行率0.70%，该项目2019年申请支付1笔补助，实际发放1笔补助，由于实际申请补助数未达预期，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改进措施：	由于该项目属于保障类项目，项目预算金额无法调整，因此无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0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产出目标 (34分)	破产申请立项结案率		12	12	
	审查准确率		12	12	

	征询决定及时性		10	10	
效果目标 (15分)	积案数		7	6	
	被执行人满意度		8	8	
影响力目标 (15分)	执行转破产制度建设		15	10	
合计			100	86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信息化项目经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办公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4,127,027.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4,096,221.00	预算执行率（%）：	99.25%
项目年度总目标：	对信息化软硬件进行日常维护，保障集控中心及其子系统、网络系统、业务网管理系统、电子公告屏系统、音视频管理系统、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及业务数据安全。按计划完成信息化新建项目的建设，并最终验收合格通过。		
自评时间：	2020-03-31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该项目实际支出4096221元，预算执行率99.25%。通过对信息化软硬件进行日常维护，保障了集控中心及其子系统、网络系统、业务网管理系统、电子公告屏系统、音视频管理系统、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及业务数据安全。按计划完成了信息化新建项目的建设，并最终验收合格通过。运维覆盖率100%，故障排除率100%，信息化系统建设完成率100%，信息化系统验收合格率100%。		
主要问题：	项目支出内容中，部分子项支出了部分零星维修费，维修费应由公用经费予以支出。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应严格根据项目批复规定的用途进行款项的支付。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6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率		4	4	

产出目标 (34分)	系统运维完成率		4	4	
	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4	4	
	故障排除率		4	4	
	故障一次排除率		4	4	
	信息化建设项目及时完成率		4	2	
	运维响应及时率		4	4	
	运维成本控制		4	4	
	信息化建设项目成本控制		2	2	
效果目标 (15分)	系统兼容性		2	2	
	法院工作人员办案效率		2	2	
	上访人员填写文书效率		2	2	
	数据安全事故		2	2	
	系统综合故障率		2	2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2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2	
	运维人员到位率		4	4	
	信息化系统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4	4	

影响力目标 (15分)					
	操作人员培训系统		4	4	
	应急响应机制		3	3	
合计			100	94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2019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10,335,622.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2,460,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8,684,549.00	预算执行率（%）：	84.03%
项目年度总目标：	通过专用设备购置的实施，全面提升闵行法院安保水平；通过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办公设备进行更新，对原先无法满足需求的部分进行采购，提高整体办案效率，确保法院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自评时间：	2019-01-01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随着法院受理案件数量的不断增加，对法院场所设备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为确保法院各项业务顺利开展，保障公共场所安全，闵行法院制定了专用设备购置费，对部分信息化装备、安防设备进行采购、更新。		
主要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6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安防设备采购完成率		6	6	
	信息化设备采购完成率		6	6	

产出目标 (34分)	安防设备验收合格率		6	6	
	信息化设备验收合格率		4	4	
	安防设备采购及时率		4	4	
	信息化设备采购及时率		4	4	
	设备采购成本		4	4	
效果目标 (15分)	设备闲置率		3	3	
	法院场所安全性		3	3	
	设备运行故障率		3	3	
	办案效率		3	3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3	2	
影响力目标 (15分)	设备使用人员到位率		5	5	
	采购设备制度及流程		10	6	
合计			100	93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